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高等级公路支队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等级公路支队负责指导全区高等级（高速）公路的交通秩序管理；负责管辖G30吐鲁番至乌苏、G216乌鲁木齐至大黄山（原吐-乌-大高等级公路、乌-奎高速公路）、东绕城高速等高等级（高速）公路的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执行交通警卫任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预防和处置管辖的高等级（高速）公路交通违法、交通事故工作；高等级（高速）公路治安、刑事案件的先期处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等级公路支队2024年度，实有人数349人，其中：在职人员306人，增加8人；离休人员0人，较上年无变化；退休人员43人，增加7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等级公路支队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8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秩序科、宣传科、法制科、事故科、指挥中心、吐鲁番大队、达坂城大队、乌拉泊大队、卡子湾大队、阜康大队、乌西大队、昌吉大队、石河子大队、奎屯大队、东绕城大队、直属勤务大队。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1,233.8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1,214.56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9.29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11,233.8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1,230.40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45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367.59万元，增长3.38%，主要原因是：1.退休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对应增长，在职人员增加及职级或警衔晋升、工资增资，工资、社保、医疗、公积金等经费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2.在职人员增加、人员职级或职务晋升等情况，导致公用经费增加。3.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调增，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1,214.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213.03万元，占99.99%；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53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1,230.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68.55万元，占69.17%；项目支出3,461.86万元，占30.8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231.48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8.46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1,213.0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1,231.48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76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1,228.72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366.13 万元，增长 3.37%，主要原因是：1. 退休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对应增长，在职人员增加及职级或警衔晋升、工资增资，工资、社保、医疗、公积金等经费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2. 在职人员增加、人员职级或职务晋升等情况，导致公用经费增加。3. 年初项目结转结余数支出，项目经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0,728.62 万元，决算数 11,231.4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69%，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经费，下拨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奖励金、工资增资等情况，人员经费收入增加，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调增，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28.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上年相比，增加 363.37 万元，增长 3.34%，主要原因是：1. 退休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对应增长，在职人员增加及职级或警衔晋升、工资增资，工资、社保、医疗、公积金等经费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2. 在职人员增加、人员职级或职务晋升等情况，导致公用经费增加。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调增，项目经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0,728.62 万元，决算数 11,228.7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6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经费，下拨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奖励金、工资增资等情况，人员经费支出增加，调增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导致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9,287.10 万元，占 82.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96.52 万元，占 7.09%。

卫生健康支出（类）619.99 万元，占 5.52%。

住房保障支出（类）525.12 万元，占 4.6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5,355.5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04.02 万元，增长 6.02%，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增加，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预算相应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698.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1.39 万元，增长 4.71%，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预算，项目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数为 11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数与上年一致。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支出决算数为 2,652.7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01 万元，增长 0.61%，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以前年度退款，调增项目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本年项目支出增加。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469.6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5.81 万元，下降 10.62%，主要原因是：事业编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相应减少，导致事业运行经费下降。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56.8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01 万元，增长 42.7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增长。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84.1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1.14 万元，增长 8.08%，主要原因是：1. 人员增加，基本养老保险预算数增加。2. 人员职级或警衔晋升、工资增资等情况，养老保险基数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5.5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97.10 万元，下降 63.61%，主要原因是：2023 年追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度相应支出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87.4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88 万元，增长 8.24%，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数较上年增加，行政单位医疗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33.2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09 万元，增长 6.71%，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晋升、工资增资等情况，医疗保险基数调增，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299.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2.38 万元，增长 8.08%，主要原因是：1. 人员增加，预算数增加。2. 人员职级晋升、工资增资等情况，公务员医疗保险基数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525.1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0.38 万元，增长 10.61%，主要原因是：1. 人员增加，预算数增加。2. 人员职级或警衔晋升、工资调资等情况，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66.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64.61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和奖励金。

公用经费 902.26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和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52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9.84 万元，增长 171.7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因规范使用经济分类科目，预算控制数较上年度未增加的前提下，全口径反应公务用车运行成本性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21.8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329.84 万元，增长 171.79%，主要原因是：规范使用经济分类科目，预算控制数较上年度未增加的前提下，全口径反应公务用车运行成本性支出，支出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21.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43.8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8.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维修（保养）费支出、商业保险及交通强制保险支出、燃油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 8 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 163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71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年底新购入 8 辆车，已录入资产平台，当年暂未使用，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521.84 万元，决算数 521.8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143.84 万元，决算数 143.8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78.00 万元，决算数 378.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等级公路支队单位（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2.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91 万元，增长 2.3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职级或职务晋升等情况，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02.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7.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55.12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4.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0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8.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5.9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18,325.09 平方米，价值 7,236.14 万元。车辆 171 辆，价值 3,685.3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巡逻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5 个，全年预算数 3,461.85 万元，全年执行数 3,461.85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围绕公安交通管理工作，强力推动项目建设。紧紧围绕道路交通秩序管理、事故预防、道路交通安全宣传、交通科技信息化建设等重点工作，不断完善装备类、信息化类和修缮类项目储备库建设，按照重要性、紧迫性、建设依据等进行分级排序，实行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节点化落实，不断强化支队内部控制领导小组议事制度，依法依规、高效推动项目建设，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能，确保项目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度应达到每月序时进度 8.34% 以上。用好《财管办法》，积极与上级财政主管汇报、沟通，争取政策支持，确保政策制度充分转化为服务保障一线实战的战斗力，解决“三公”经费不足难题，保障公务用车报废、更新在工作正常开展。二是完善制度机制，夯实规范化建设根基。紧跟新的要求、标准及形势任务，动态补齐风险短板，实现“建立、执行、监督、改进、完善”的全过程规范，切实扎紧制度笼子。强化过程管控，实行事前，事中到事后的全流程“问题清单式”管控扣紧责任链条，细化到人、量化到岗。强化监督管理，常态化对财务收支，预算执行等各项活动开展内部检查与审计工作，逐步完善事前预警、事中防范、事后审核的监督管理机制。三是落实从优待警各项政策，保障全警“吃穿住行”。从制度上争取、经费上保障、落实从优待警各项

工作，坚持用心谋划、用情安排、用劲落实，紧盯“吃穿住行”等关键环节，不断提升全警幸福感、获得感。做好优化伙食保障、细化被装保障、深化车辆保障，强化设施保障抓好“五小工程”建设。四是保障执勤执法工作正常运转及科技信息化和事故秩序方面项目建设，保障 350M 对讲机通讯正常运转，保障公安网、350M 对讲机基站电路、接处警电话电路、视频监控网、执法记录仪等辖区路面及营区视频设备正常运转，提高事故预防能力和辖区道路通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监督管理事前预警、事中防范、事后审核的监督管理机制不够完善，对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的风险防控不足；二是一级指标中，完成指标易于考评，对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考评还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监督力度，对开展的项目进行全周期跟踪，从事前评估、事中动态监控，到事后评价等各个环节，充分利用信息化系统对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目标实现“双监控”，将事后评价与审计有效衔接，使绩效审计常态化；二是建议相关部门能组织开展绩效目标设定和绩效评价管理方面的培训，强化绩效评价指导，通过详实细致地案例分析和深入浅出地政策解读，传授绩效评价理念和工作方法，使大家深刻认识到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增强预算单位执行项目的绩效意识和责任意识，为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和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质量效果打下坚实的基础。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部门评价报告。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等级公路支队 2024 年预算绩效评价项目中包含 1 个涉密项目，涉密项目不公开绩效自评表和绩效自评报告，全年预算数 9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92.00 万元。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

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